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9月1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谢先运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2,5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其新三板推荐业务资质变更至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通过慎重考虑并经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决定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后续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解除持续督导后续事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购买理财产品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

北京科旭威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9月19日